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INFO HOLDINGS LIMITED

神州資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6)

**諒解備忘錄
有關收購一家電腦遊戲公司
51%股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10條作出。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六日，賣方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Pro-Concept 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賣方原則上同意出售，而 Pro-Concept 原則上同意收購目標公司 51% 股權。目標公司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以自有品牌設計及分銷電腦單機遊戲，並為多個全球暢銷電腦單機遊戲之中國獨家分銷商。

由於賣方及買方均無具約束力責任必須訂立買賣協議，故收購不一定進行。股東及公眾投資人士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於簽訂買賣協議後隨即遵照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10條作出。

諒解備忘錄

日期

諒解備忘錄乃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六日訂立。

* 僅供識別

訂約方

(1) 買方： Pro-Concept

(2) 賣方： 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

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人士，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將予收購權益

根據諒解備忘錄之條款，賣方原則上同意出售，而 Pro-Concept 原則上同意收購目標公司 51% 股權。

目標公司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以自有品牌設計及分銷電腦單機遊戲，並為多個全球暢銷電腦單機遊戲之中國獨家分銷商，包括 Half Life2、Warcraft、Counter Strike Condition Zero、Starcraft 及 Diablo。目標公司為中國具領導地位之電腦單機遊戲設計及分銷商之一，創辦至今超過十年。憑著其龐大客戶及遊戲玩家基礎，加上其於中國設計及銷售電腦單機遊戲之深厚經驗，目標公司另已積極著手進一步開發網絡遊戲市場。

代價

代價將參考目標公司業務之估值釐定。

董事認為，諒解備忘錄之條款乃與賣方按真誠及公平基準磋商釐定。計及所有本公司可自目標公司獲取之資料（包括如技術知識、商業秘密、客戶及供應商資料等保密資料）後，董事認為，諒解備忘錄之條款對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

獨有權利

根據諒解備忘錄之條款，賣方不會，並將促使本公司及其各自之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表及代理不會，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就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目標公司 51% 股權或目標公司任何其他股份或股本權益，直接或間接 (i) 要約、發起或鼓勵買方以外任何人士或實體提出查詢或建議；或 (ii) 發起或繼續與買方以外任何人士或實體磋商或商討或向彼等提供任何資料；或 (iii) 與買方以外任何人士或實體訂立任何協議或意向書或諒解書。

有關本集團及目標公司之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 (i) 透過多媒體提供即時財經消息和最新金融市場評論及推介；(ii) 提供財經節目及錄像製作服務；及 (iii) 提供有關香港金融市場的投資者教育。

目標公司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以自有品牌設計及分銷電腦單機遊戲以及於中國分銷多個全球暢銷電腦單機遊戲，包括 Half Life2、Warcraft、Counter Strike Condition Zero、Starcraft及Diablo。目標公司於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為該等電腦單機遊戲之中國獨家分銷商，並為中國具領導地位之電腦單機遊戲設計及分銷商之一，創辦至今超過十年。憑著其龐大客戶及遊戲玩家基礎，加上其於中國電腦單機遊戲市場之深厚經驗，目標公司另已積極著手進一步開發網上遊戲市場。

進行收購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中國市場發展迅速，業務發展潛力優厚。為把握此迅速發展市場所帶來的利益，本集團一直尋求機會，與於中國具備成立多年之業務網絡之公司及夥伴結成聯盟或成立合作公司。董事會認為，收購為擴展本集團業務之策略舉措，並可提高本集團於中國市場尤其是正蓬勃發展的網絡遊戲產業之市場地位。此外，董事相信，憑著中國政府相關產業政策之支持，中國網絡遊戲業將於未來高速發展，而收購將有助本集團抓緊此發展良機。

一般事項

就收購而言，諒解備忘錄並無約束力，賣方及買方均無具約束力責任必須訂立買賣協議。因此，收購不一定進行。股東及公眾投資人士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於簽訂買賣協議後隨即遵照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佈。

釋義

於本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	指	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買方收購目標公司51%股權之建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神州資訊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代價」	指	買方就收購應付賣方之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諒解備忘錄」	指	賣方與買方就收購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六日之諒解備忘錄
「電腦單機遊戲」	指	個人電腦單機遊戲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Pro-Concept」或「買方」	指	Pro-Concept Develop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	指	買方與賣方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收購可能訂立之正式買賣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Synergy Enterprise Inc.，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從事設計及分銷電腦單機遊戲之業務，並為多個全球暢銷電腦單機遊戲之中國獨家分銷商，其已發行股本由賣方實益擁有51%

「賣方」 指 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為中國的電信營運商神州通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為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人士及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之命
神州資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丹蕾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該等意見並建基於公平和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上。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集團網站 www.hk6.com 之網頁上。